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部分董事、监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和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于2018年10月10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经过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成员，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成员。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已经完成，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

（1）第三届董事会成员

非独立董事：李铠、林鸿、罗云波、朱胡勇、金麟、范丽明；

独立董事：苏文力、肖红英、蔡瑾。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以上9名董事组成，任期为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次日起三年。

公司的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共计4人，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2）第三届监事会成员

非职工代表监事：杨格平；

职工代表监事：李显、马明丽。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以上 3 名监事组成，任期为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次日起三年。

公司的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上述人员最近两年内担任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届监事会成员离任情况

(1) 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离任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中的独立董事单怀光先生、肖淑芳女士届满离任，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亦未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发布日，以上两位独立董事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中的非独立董事庄云江先生届满离任，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庄云江先生离任后将担任公司运营管理中心总经理的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庄云江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3,186,387 股，庄云江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应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同时，在其离任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 第二届监事会成员离任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中的职工代表监事李宏亮先生、赵宏亮先生届满离任，将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二位离任监事将继续在公司任职，所担任的公司其他职位不受影响。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李宏亮先生、赵宏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三、备查文件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0 日